

智慧超洋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智慧超洋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8月22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12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公司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智慧超洋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智慧超洋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45。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智慧超洋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

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2017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4。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智慧超洋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智慧超洋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特此公告

智慧超洋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8月23日